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VERBRIGHT ENVIRONMENT GROUP LIMITED

###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收益為港幣42,926,426,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7,557,635,000元)，較去年增長14%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2,851,501,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0,957,474,000元)，較去年增長17%
-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6,015,863,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5,203,291,000元)，較去年增長16%
- 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13.0港仙)。全年股息每股30.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26.0港仙)

#### 二零二零年度全年業績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環境」)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全年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收益	4	42,926,426	37,557,635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u>(28,822,593)</u>	<u>(26,099,734)</u>
毛利		14,103,833	11,457,901
其他收益	5	717,493	765,649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5	(621,614)	(30,211)
行政費用		<u>(2,753,121)</u>	<u>(2,366,354)</u>
經營活動所得盈利		11,446,591	9,826,985
財務費用	6	(2,279,149)	(1,830,798)
所佔合營企業盈利		207,929	248,126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u>11,353</u>	<u>19,382</u>
除稅前盈利	7	9,386,724	8,263,695
所得稅	8	<u>(2,159,764)</u>	<u>(1,895,533)</u>
本年度盈利		<u>7,226,960</u>	<u>6,368,162</u>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015,863	5,203,291
非控股權益		<u>1,211,097</u>	<u>1,164,871</u>
		<u>7,226,960</u>	<u>6,368,16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u>97.93港仙</u>	<u>84.70港仙</u>

##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7,226,960	6,368,162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085,088	(1,558,647)
年內就已出售海外業務作出的重新分類調整	12,063	—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5,097,151	(1,558,647)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表之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		
其他財務資產：		
公允值變動	(11,356)	(388)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1,356)	(38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已扣除稅項)	5,085,795	(1,559,035)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2,312,755	4,809,127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257,466	3,926,079
非控股權益	2,055,289	883,048
	12,312,755	4,809,12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76,860	159,393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14,910	4,637,701
使用權資產		822,265	597,673
		<u>7,114,035</u>	<u>5,394,767</u>
商譽		2,016,817	1,908,783
無形資產		24,926,597	18,401,533
合營企業權益		1,011,847	1,163,597
聯營公司權益		495,616	381,220
合約資產	11	79,619,686	58,900,25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6,100	15,390
其他財務資產		716,807	510,11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12	3,587,975	2,300,788
遞延稅項資產		246,945	165,319
		<u>119,752,425</u>	<u>89,141,761</u>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59,140	823,528
合約資產	11	12,467,366	8,804,37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37	62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12	13,201,126	8,278,232
可收回稅項		668	–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7,770	537,989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7,585	22,1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60,693	11,742,819
		<u>38,434,685</u>	<u>30,209,742</u>
<b>流動資產總額</b>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18,193,656	14,011,899
計息借貸			
—有抵押		2,989,868	2,674,780
—無抵押		7,509,306	7,793,220
		<u>10,499,174</u>	<u>10,468,000</u>
應付稅項		<u>212,959</u>	<u>191,628</u>
<b>流動負債總額</b>		<u>28,905,789</u>	<u>24,671,527</u>
<b>流動資產淨額</b>		<u>9,528,896</u>	<u>5,538,21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29,281,321</u>	<u>94,679,976</u>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3	917,536	703,702
計息借貸			
—有抵押		31,420,236	18,410,530
—無抵押		33,059,500	24,301,343
		<u>64,479,736</u>	<u>42,711,873</u>
遞延稅項負債		<u>8,339,445</u>	<u>6,537,822</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73,736,717</u>	<u>49,953,397</u>
<b>資產淨額</b>		<u>55,544,604</u>	<u>44,726,579</u>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329,537	17,329,537
儲備		27,732,520	19,017,414
		<u>45,062,057</u>	<u>36,346,951</u>
非控股權益		<u>10,482,547</u>	<u>8,379,628</u>
<b>權益總額</b>		<u>55,544,604</u>	<u>44,726,579</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惟因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除外(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數。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二零年度全年業績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送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送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上述兩個年度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強調有任何事宜須予注意；且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載列有關財務報告及準則制定的整套概念，並為財務報表編製者提供指引以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協助各方理解及詮釋該等準則。概念框架包括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終止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最新定義及確認標準。該框架亦就管理、審慎及計量不確定性於財務報告中的角色作出澄清。概念框架並非準則，且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皆不能取代任何準則中的概念或要求。概念框架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澄清及提供有關業務之定義之進一步指引。有關修訂作出澄清，就被視為業務之一組具整合性的活動及資產而言，其必須最低限度包括投入及重大程序等要素，兩者能共同大力促成創造產出。即使不包含創造產出所需之所有投入及程序，業務仍可存在。有關修訂免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有關業務並繼續製造產出作出的評估。取而代之，焦點集中於收購所得之投入及收購所得之重大程序是否能共同大力促成創造產出。有關修訂亦把產出之定義收窄至集中於提供予客戶之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來自日常活動之其他收入。此外，有關修訂亦就評估收購所得之程序是否屬重大提供指引，並引入非強制性公允值集中測試，允許以簡化方式評估收購所得之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業務。本集團已就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的交易或其他事項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有關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處理影響以其他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行利率基準前期間財務報告之問題。該等修訂給予暫時寬免，從而可在引入其他無風險利率前的不明朗階段延續對沖會計。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公司就彼等直接受有關不明朗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向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不涉及任何利率對沖關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造成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為「重大」一詞提供了新定義。有關新定義列明，倘重大資料遭遺漏、錯誤陳述或模糊不清，則按合理預期將可能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用家根據有關財務報表所作之決定。有關修訂澄清，重大與否將取決於資料之性質或重要性或兩者皆有。有關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種類劃分為多個分部並加以管理。按照公司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呈報了下列四個須予報告分部。

-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垃圾發電廠、餐廚垃圾處理項目、污泥處理處置項目、滲濾液處理項目、沼氣發電廠、糞便處理項目、飛灰填埋場項目、醫療廢物處理項目及固廢處理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光伏發電項目及風力發電項目，以及提供環境修復服務，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改造及運營污水處理廠、供水、中水回用處理廠、污泥無害化處理、海綿城市建設、流域治理、污水源熱泵項目、滲濾液處理以及環保水務技術研發及工程建設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其他：此分部透過進行環保技術研發、提供環保相關技術服務、設計環保項目、提供環保項目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相關裝備、提供垃圾分類、再生資源綜合利用、環衛作業服務，銷售節能路燈以及合同能源管理項目，從中賺取收益。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就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於其他財務資產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個個別分部之業務活動所產生之本期稅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由各個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付款項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須予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益及所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然而，除報告分部間之裝備銷售及提供之技術服務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專業知識技術)並不計算在內。

用於報告分部盈利之表示方式為「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即「EBITDA」。為了得出EBITDA，本集團之盈利將就無明確歸於任何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酬金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

除獲提供有關EBITDA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下列各項之分部資料：收益(包括分部間之銷售額及來自技術服務之收益)及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增置。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之須予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能源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其他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4)：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26,127,005	21,538,204	9,831,750	9,279,308	5,663,292	5,550,773	1,304,379	1,189,350	42,926,426	37,557,635
分部間收益	-	-	3,626	247	-	-	2,420,417	2,039,324	2,424,043	2,039,571
須予報告之分部收益	<u>26,127,005</u>	<u>21,538,204</u>	<u>9,835,376</u>	<u>9,279,555</u>	<u>5,663,292</u>	<u>5,550,773</u>	<u>3,724,796</u>	<u>3,228,674</u>	<u>45,350,469</u>	<u>39,597,206</u>
對賬：										
抵銷分部間收益									<u>(2,424,043)</u>	<u>(2,039,571)</u>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 須予報告分部收益									<u>42,926,426</u>	<u>37,557,635</u>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能源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其他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須予報告分部盈利(EBITDA)	<u>7,999,370</u>	<u>6,660,887</u>	<u>3,113,428</u>	<u>2,890,813</u>	<u>1,908,304</u>	<u>1,649,369</u>	<u>757,953</u>	<u>524,410</u>	<u>13,779,055</u>	<u>11,725,479</u>
抵銷分部間盈利									<u>(750,665)</u>	<u>(643,131)</u>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 須予報告分部盈利									<u>13,028,390</u>	<u>11,082,348</u>
財務費用									<u>(2,279,149)</u>	<u>(1,830,798)</u>
折舊及攤銷(包括未分配部份)									<u>(1,185,628)</u>	<u>(862,981)</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u>10,247</u>	<u>92,408</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									<u>(187,136)</u>	<u>(217,282)</u>
綜合除稅前盈利									<u>9,386,724</u>	<u>8,263,69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89,679	297,187	590,668	387,346	93,284	92,363	79,823	62,250	1,153,454	839,146
應收賬款耗損淨額	93,769	41,789	-	2,000	25,492	17,314	1,615	(8,689)	120,876	52,414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	-	-	-	-	3,342	-	-	-	3,342	-
合約資產耗損	46,648	-	7,524	-	12,695	-	-	-	66,867	-
無形資產耗損	-	-	216,723	-	-	-	-	-	216,723	-
年內增置投資物業、物業、廠房 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u>225,494</u>	<u>207,956</u>	<u>1,363,375</u>	<u>761,064</u>	<u>26,851</u>	<u>28,523</u>	<u>144,349</u>	<u>105,444</u>	<u>1,760,069</u>	<u>1,102,987</u>
年內增置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之 非即期部份	<u>3,282,448</u>	<u>2,509,033</u>	<u>3,261,112</u>	<u>3,969,527</u>	<u>164,513</u>	<u>239,455</u>	<u>1,393</u>	<u>19,273</u>	<u>6,709,466</u>	<u>6,737,288</u>
年內增置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份	<u>16,729,416</u>	<u>14,148,863</u>	<u>2,435,790</u>	<u>1,453,209</u>	<u>3,742,933</u>	<u>3,989,179</u>	<u>-</u>	<u>-</u>	<u>22,908,139</u>	<u>19,591,251</u>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環保能源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其他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須予報告之分部資產	<u>86,929,136</u>	<u>62,211,440</u>	<u>35,244,764</u>	<u>26,216,428</u>	<u>26,593,869</u>	<u>22,383,618</u>	<u>4,361,908</u>	<u>3,808,971</u>	<u>153,129,677</u>	<u>114,620,457</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5,057,433</u>	<u>4,731,046</u>
綜合資產總額									<u>158,187,110</u>	<u>119,351,503</u>
須予報告之分部負債	<u>40,922,430</u>	<u>26,158,807</u>	<u>22,393,118</u>	<u>15,671,070</u>	<u>15,510,291</u>	<u>13,120,503</u>	<u>2,806,506</u>	<u>2,323,164</u>	<u>81,632,345</u>	<u>57,273,544</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u>21,010,161</u>	<u>17,351,380</u>
綜合負債總額									<u>102,642,506</u>	<u>74,624,924</u>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ii)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及(iii)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份及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份之所在地區。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以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以及涉及之業務之所在地點(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無形資產及合約資產而言)劃分。

	來自外界客戶 之收益		投資物業、物業、 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及 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份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	-	63,050	77,792	-	-
中國其他地區	42,343,709	37,094,642	31,040,957	22,742,436	83,207,336	61,196,143
德國	8,059	20,797	37,101	37,798	-	-
波蘭	513,220	383,378	633,443	654,820	325	4,899
越南	61,438	58,818	265,647	281,300	-	-
新加坡	-	-	434	2,154	-	-
總額	<u>42,926,426</u>	<u>37,557,635</u>	<u>32,040,632</u>	<u>23,796,300</u>	<u>83,207,661</u>	<u>61,201,042</u>

#### (iii)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少於10%。

####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8,097,945	15,720,547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4,462,629	4,919,759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2,932,440	3,206,597
環保能源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5,365,831	3,723,750
綠色環保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5,095,015	4,165,018
環保水務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1,825,176	1,547,984
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收益	1,005,194	994,428
其他	299,185	194,922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39,083,415	34,473,005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財務收入	3,843,011	3,084,630
收益總額	42,926,426	37,557,63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之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總額為港幣39,249,746,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3,245,678,000元)。有關收益計入「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詳見附註3)。

## 5. 其他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b>其他收益</b>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7,745	7,001
利息收入	97,061	176,147
股息收入	7,966	323
政府補助金*	210,717	140,818
增值稅退稅**	255,833	311,723
其他	138,171	129,637
	<u>717,493</u>	<u>765,649</u>
<b>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b>		
公允值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財務資產－非上市股本投資	883	4,496
其他財務資產－非上市投資	(48,629)	23,512
應收或然代價(附註12)	(7,814)	(646)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28)	(2,334)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14,117)	–
出售合營企業之虧損	(144,087)	–
應收賬款耗損淨額(附註12)	(120,876)	(52,414)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附註12)	(3,342)	–
合約資產耗損(附註11)	(66,867)	–
無形資產耗損	(216,723)	–
其他	(14)	(2,825)
	<u>(621,614)</u>	<u>(30,211)</u>
<b>總額</b>	<u>95,879</u>	<u>735,438</u>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發放政府補助金港幣210,717,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40,818,000元)，以補貼本集團若干中國及波蘭的環保能源項目、綠色環保項目及環保水務項目。概無有關收取該等補助金之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補助金。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之若干環保能源運營項目、綠色環保運營項目及環保水務運營項目已獲發放／將獲發放增值稅退稅港幣255,833,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11,723,000元)。概無有關收取該等增值稅退稅之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增值稅退稅。

##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2,117,260	1,706,462
公司債券、資產支持證券及中期票據之利息	158,342	122,415
租賃負債之利息	4,264	5,165
其他	18,620	20,760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之利息支出*	(19,337)	(24,004)
	<b>2,279,149</b>	<b>1,830,798</b>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按介乎3.1%至5.0%(二零一九年：4.7%至5.4%)之年利率進行資本化。

## 7.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4,899	311,865
－使用權資產	60,137	46,334
無形資產攤銷	740,592	504,782
研究及開發成本	151,014	119,126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款項	38,701	39,949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1,611	8,170
－其他服務	5,506	2,25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640,528	2,170,162
退休計劃供款	234,032	314,538
	<b>2,874,560</b>	<b>2,484,700</b>
匯兌淨差額	(64,073)	9,576
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費用(包括維修及保養)	348	34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以扣減本集團在未來年度之退休計劃供款(二零一九年：無)。



## 8.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中國業務之稅項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按應課稅盈利以法定稅率25%計算。年內，根據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標準稅率之50%繳納所得稅或獲所得稅稅項全數豁免。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本期—其他國家：		
本年度計提	<b>939,986</b>	686,494
過往年度撥備過剩 遞延	<b>(15,490)</b>	(42,302)
	<b>1,235,268</b>	1,251,341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b>2,159,764</b>	1,895,533

## 9. 股息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0港仙(二零一九年：13.0港仙)	<b>860,017</b>	798,587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0港仙(二零一九年：13.0港仙)	<b>982,876</b>	798,587
	<b>1,842,893</b>	1,597,174
年內已付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3.0港仙(二零一九年：12.0港仙)	<b>798,587</b>	737,157

本年度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盈利港幣6,015,863,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5,203,291,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6,142,975,292股(二零一九年：6,142,975,292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 11. 合約資產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b>非即期</b>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b>79,680,846</b>	58,900,254	43,540,152
減：耗損		<b>(61,160)</b>	—	—
		<b>79,619,686</b>	58,900,254	43,540,152
<b>即期</b>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b>6,969,899</b>	4,567,265	5,112,965
未發單再生能源電價補貼	(b)	<b>4,815,183</b>	3,646,473	1,835,849
其他合約資產	(c)	<b>691,569</b>	590,634	588,140
減：耗損		<b>(9,285)</b>	—	—
		<b>12,467,366</b>	8,804,372	7,536,954
<b>總額</b>		<b>92,087,052</b>	67,704,626	51,077,106
履行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相關建造 合約而產生並計入「無形資產」之 合約資產		<b>4,906,015</b>	4,060,698	4,151,924

### 附註：

- (a) 在「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中，包括港幣549,290,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542,172,000元)及港幣789,747,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730,733,000元)，分別關乎本集團根據建造—運營—轉移(「BOT」)、建造—運營—擁有(「BOO」)及轉移—運營—轉移(「TOT」)安排為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關聯公司提供之建造服務。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乃於本集團的BOT、BOO及TOT安排下之建造服務收益所產生，其按年息率4.90%至7.83%(二零一九年：4.90%至7.83%)計算利息。在總額港幣86,650,745,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63,467,519,000元)中，其中港幣63,744,486,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41,971,452,000元)關乎已投入運營之BOT、BOO及TOT安排。

## 11. 合約資產(續)

附註：(續)

### (a) (續)

根據有關BOT、BOO及TOT安排，本集團於建造期內不會從授權人收到任何款項，而是於運營期內提供有關服務時收到服務費。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尚未到期支付，並將以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運營期服務費支付。已發單金額將轉撥至應收賬款。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b) 有關結餘為若干項目之政府上網電價補貼，其將於根據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之通知，成功完成政府行政程序後發單及收回。
- (c)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履行環境修復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312,203,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217,435,000元)、履行建造工程管理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237,126,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270,317,000元)及履行運營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142,240,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02,882,000元)。

有關合約載有付款時間表，其規定於服務期內當達致指定工程進度時，便須支付進度付款。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66,867,000元(二零一九年：無)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b>非即期</b>		
應收賬款	-	4,71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b>3,587,975</b>	2,296,074
	<b>3,587,975</b>	2,300,788
<b>即期</b>		
應收賬款	<b>6,466,852</b>	3,699,034
減：耗損	<b>(274,248)</b>	(137,443)
	<b>6,192,604</b>	3,561,59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b>7,012,043</b>	4,708,933
減：耗損—其他應收款項	<b>(3,521)</b>	-
	<b>7,008,522</b>	4,708,933
	<b>13,201,126</b>	8,270,524
應收或然代價	-	7,708
	<b>13,201,126</b>	8,278,232
<b>總額</b>	<b>16,789,101</b>	10,579,020

應收賬款耗損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年初	<b>137,443</b>	87,980
耗損淨虧損(附註5)	<b>120,876</b>	52,414
匯兌調整	<b>15,929</b>	(2,951)
年終	<b>274,248</b>	137,443

##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並未被視為個別或共同出現耗損之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即期	<u>4,520,595</u>	<u>2,609,767</u>
逾期不多於一個月	332,404	335,705
逾期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三個月	309,733	112,650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不多於六個月	309,700	171,397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不多於十二個月	437,638	108,774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u>282,534</u>	<u>228,012</u>
逾期金額	<u>1,672,009</u>	<u>956,538</u>
	<u>6,192,604</u>	<u>3,566,305</u>

按照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計算，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不多於一個月	3,020,631	1,791,988
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兩個月	502,200	371,069
超過兩個月但不多於四個月	522,961	443,686
超過四個月但不多於七個月	441,831	305,638
超過七個月但不多於十三個月	672,977	233,098
超過十三個月	<u>1,032,004</u>	<u>420,826</u>
	<u>6,192,604</u>	<u>3,566,305</u>

應收賬款由發單日期起計三十至九十日內到期。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賬款港幣6,192,604,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566,305,000元)，其中港幣16,940,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51,337,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款項、港幣33,895,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83,698,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款項、港幣25,068,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70,615,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港幣13,596,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1,072,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賬款主要來自提供環保能源項目、綠色環保項目、環保水務項目之運營服務以及提供環保項目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相關裝備所得收益，以及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已發單款項。

##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向當地政府機關作出有關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墊款港幣46,155,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51,752,000元)，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至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的110%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六年分期償還。

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下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收款項港幣25,021,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22,180,000元)，其為有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的110%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償還。

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下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提供予本集團聯營公司作日常運營用途之墊款港幣17,614,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5,768,000元)，其為無抵押並按年息率4.75%計息。

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下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提供予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貸款港幣17,768,000元(二零一九年：無)，其為無抵押、按年息率4.35%至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的12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一年償還，及提供予本集團合營企業之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港幣194,995,000元(二零一九年：無)，其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徐州市市政設計院有限公司之應收或然代價港幣7,708,000元。應收或然代價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衍生工具，並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允值確認為資產及其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而公允值變動則於損益表中確認。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應收或然代價		
年初	7,708	8,541
於損益表確認之公允值調整(附註5)	(7,814)	(646)
匯兌調整	106	(187)
年終	<u>-</u>	<u>7,708</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3,342,000元(二零一九年：無)已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上述結餘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b>13,935,970</b>	11,147,856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	<b>5,175,222</b>	3,567,745
	<b>19,111,192</b>	14,715,601
減：非即期部份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	<b>(917,536)</b>	(703,702)
即期部份	<b>18,193,656</b>	14,011,89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賬款。按照發票日期計算，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不多於六個月	<b>11,978,444</b>	9,608,132
超過六個月	<b>1,957,526</b>	1,539,724
	<b>13,935,970</b>	11,147,856

合共港幣9,481,997,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8,059,785,000元)之應付賬款為在本集團BOT、BOO及TOT安排下之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屬未到期支付。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應付賬款港幣6,962,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8,361,000元)及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應付賬款港幣1,355,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2,218,000元)，該等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聯營公司或非控股股東給予其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予以償還。

###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21,241,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005,000元)及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17,025,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20,931,000元)，皆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包括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1,273,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6,635,000元)，其為無抵押、免息(二零一九年：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初步公告的工作範疇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損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業務回顧與展望

### 經營業績

#### 業務概覽

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引發的肺炎疫情（「新冠肺炎疫情」）席捲全球，對全球可持續發展帶來眾多負面影響。面對外部環境前所未有的變化與挑戰，作為中國最大環保企業、亞洲環保領軍企業、世界知名環境集團，本公司在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四三三」戰略部署和「穩中求進、變中求機、進中求新」的工作要求下，以「價值創造」為核心，堅持「深化改革，穩健發展」工作總基調，秉承「情系生態環境，築夢美麗中國」的企業使命和「創造更好投資價值，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的企業追求，凝心聚力，直面挑戰，不畏艱難，成功打贏了疫情防控、業績增長和行業地位一系列保衛戰，規模效益雙雙創下新佳績；與此同時，本公司正式完成更名，更加堅定其聚焦生態環境領域的初心和使命，延續並提升品牌價值。本集團緊跟國家戰略，把握市場脈搏，培育新興業務，推動戰略轉型，取得了累累碩果，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綜合競爭力，夯實行業領軍地位。

經營業績方面，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圍繞環境、資源和能源三大領域，穩步實施戰略轉型，逆勢發力，精心培育新業務增長點，業務規模穩步提升，並實現高品質發展。旗下各業務板塊延續了「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收益、稅前盈利以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均錄得穩健增長；工程項目快速推進，持續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增長；運營項目繼續開源節流、降本提效，加上運營項目數量陸續增加，運營服務收益大幅提升。二零二零年，本集團融資渠道多元、暢通，資金充裕，各項財務指標良好。

二零二零年主要經營業績指標摘要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百分比 變動
收益	<b>42,926,426</b>	37,557,635	1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b>12,851,501</b>	10,957,474	1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b>6,015,863</b>	5,203,291	16%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97.93</b>	84.70	16%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旗下環保能源、綠色環保、環保水務板塊的收益合共達港幣41,622,047,000元，其中建造服務收益為港幣25,493,014,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增長7%；運營服務收益為港幣12,286,022,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增長30%。各收益比重為：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分別佔61%、30%及9%。

為保障企業自身的可持續發展及解決中長期發展的資金需求，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積極探索和拓寬融資渠道，增強資金實力，持續打造多元化、長期和穩定的資金後盾，並針對人民幣匯率波動積極作好應對調節。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透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國光大集團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訂立有限合夥合同，參與光大一帶一路綠色股權投資基金，擬出資人民幣5億元認繳該基金，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投融資多元化水平，豐富展業手段；本集團亦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簽署了港幣20億元五年期綠色貸款，用於本集團環保能源板塊相關業務。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光大水務」)向中國境內合資格投資者發行人民幣3億元的資產支持證券，並稍後於中國境內向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機構投資者發行本金為人民幣10億元的首批中期票據，募得資金已用於補充光大水務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光大綠色環保」)亦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本金為人民幣10億元的首批中期票據，募得資金已用於光大綠色環保的營運資金及償還貸款。

此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積極回收各類應收賬款及與銀行磋商獲得新貸款額度，並獲得國家各類資金補助達人民幣6.47億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持現金達港幣117.06億元，負債水平合理，財務狀況健康。

本集團始終致力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優增值，共享發展成果。為回饋股東支持及保障本集團長足發展，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予股東（二零一九年：每股13.0港仙），全年股息每股30.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26.0港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業務佈局已拓展至全國23個省（市）、自治區，遍及200多個區縣市，海外市場涉足德國、波蘭及越南，已落實環保項目合共458個，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1,403.86億元；另承接36個環境修復服務、14個工程總包（「EPC」）項目、4個合同能源管理（「EMC」）項目以及4個委託運營項目。本集團作為全球最大的垃圾發電投資運營商，旗下環保能源板塊及綠色環保板塊合共落實垃圾發電項目161個，設計日處理生活垃圾139,200噸。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直面激烈的市場競爭，專注於推動垃圾發電等業務的高質量發展，同時積極佈局垃圾分類、資源再生利用、節能照明等新興業務。二零二零年，共取得56個新項目並簽署2份現有項目的補充協議，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165.00億元；簽署4份現有項目公司股權收購協議，總代價約人民幣0.64億元；另承接9個環境修復服務、2份現有環境修復服務的補充協議、3個EPC項目、2個EMC項目及1個委託運營項目，涉及合同金額約人民幣6.10億元。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業務足跡延伸至雄安新區、張家口、吉安、晉中、張家界、湘潭、信陽等新地域市場，進一步鞏固垃圾發電、危廢及固廢處置、污水處理等傳統領域，並實質性推進新興業務發展。

二零二零年新增設計處理及供應規模如下：

項目類別	設計處理／供應規模
生活垃圾	16,000噸／日
餐廚及廚餘垃圾	1,920噸／日
危廢及固廢	612,500噸／年
蒸汽供應	1,340,000噸／年
水處理*	320,000立方米／日

\* 包含供水、污水處理、中水回用等水務業務類別

回顧年度內，面對新冠肺炎疫情，本集團主動配合各級各地政府要求，積極應對、全力部署，在保障員工健康安全的前提下，有序推進各項目建設工地的疫情防控及復工復產，同時堅持「多快好省法安廉」七字訣，強化工程進度動態管理，高質量推進項目工程建設，持續帶動建造服務收益提升。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建成投運項目43個；新開工項目80個；完工並交付的環境修復服務5個、EPC項目2個及EMC項目1個。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堅持以最高標準管理旗下運營項目，通過完善相關規章制度，舉辦專題培訓、競賽等活動，建設信息化管理平台等措施，緊抓安全及環境管理，確保項目運營成本控制良好、運營效率持續提升。針對二零二零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嚴峻形勢，本集團迅速行動、科學防控，員工堅守崗位，實現工作廠區零感染，確保國內100多個城市的200多個運營環保項目全速運轉，保障生活垃圾、污水處理，強化醫療廢棄物處置，守護當地社區的環境安全和民眾健康；本集團旗下多個環保項目亦主動請纓，全力協助各地相關部門和機構進行醫療廢物、廢水、醫院及隔離區垃圾的安全處置工作。

作為環保立身的企業，本集團堅信，高效的環境管理和及時的環境信息披露既是企業落實污染治理責任的驅動力，亦符合民眾追求優質人居環境的基本權利。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堅定地推動旗下環保設施向公眾開放，提升公眾開放工作的規範化、常態化水平。二零二零年七月，本集團旗下江蘇常州垃圾發電項目（「常州項目」）打開廠界，成為國內首座無圍牆、全開放、超低排放、建有便民惠民設施的「鄰利型」垃圾發電廠和「城市客廳」。該項目於回顧年度內入選首批「中央文明委重點工作項目基層聯繫點」，是首批入選的十五個聯繫點中唯一來自生態環境系統的單位——標誌著本集團在公眾開放、社會責任方面再次高位引領行業發展，更加堅定了打造「政企民」利益共同體的信心。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旗下環保項目接待國內外各界人士參觀考察超過11萬人次。

本集團堅守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理念，積極推動節能減排，減污降碳，實現社會、經濟和環境效益的同步提升。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主要環境貢獻摘要如下：

	處理規模	環境貢獻
生活垃圾處理量	31,545,000噸	提供綠色電力17,078,231,000千瓦時，可供14,232,000個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6,831,000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14,235,000噸。
危廢及固廢處理量	182,000噸	
農林廢棄物處理量	6,708,000噸	
污水處理量	1,559,096,000立方米	減少化學需氧量（「COD」）排放579,000噸。
垃圾發電廠滲濾液處理量	7,094,000立方米	

自二零零五年本集團首個環保項目投運以來，本集團累計的主要環境貢獻摘要如下：

	累計處理規模	累計環境貢獻
生活垃圾處理量	125,505,000 噸	提供綠色電力58,452,427,000 千瓦時，可供48,711,000個家 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 煤23,381,000噸，減少二氧化 碳排放58,462,000噸。
危廢及固廢處理量	1,071,000 噸	
農林廢棄物處理量	18,639,000 噸	
污水處理量	11,263,592,000 立方米	減少COD排放4,212,000噸。
垃圾發電廠滲濾液處理量	26,237,000 立方米	

回顧年度內，光大環境公益基金會(原「光大國際環保公益基金會」)繼續積極支持並參與各類環保教育、節能減排、生態保育、社區關懷等方面的慈善公益活動，其中包括連續第七年成為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舉辦的「地球一小時」活動的首席贊助商。項目公司層面，本集團各地項目員工繼續自發組織各類環保宣傳、慈善公益活動。由於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雖然實體公眾開放活動放緩或暫停舉辦，但本集團靈活調整，積極創新，將「線下」公眾開放活動轉至「線上」，有效消除疫情影響，持續向公眾宣傳生態環保理念，進一步加強與當地社區居民的聯繫和相互支持。疫症無情，人間有愛。本集團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積極透過國內各地相關部門和機構捐款捐物，為各地抗擊疫情提供有力支持；本集團還積極支持海外項目所在地的抗疫工作，例如透過旗下位於波蘭的附屬公司NOVAGO Sp. z o.o.向波蘭多地捐贈防疫物資，得到當地政府、民眾和媒體的讚譽。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在企業管治、可持續發展、技術研發等方面齊齊發力，滿載榮譽。主要獎項及榮譽摘要如下：

榮譽類別	獎項／認證名稱	頒發機構
經營業績	全亞洲管理團隊「最受尊崇企業」 (連續第四年)	《機構投資者》
	「2020中國環境企業50強榜單」榜首 (連續第二年)	全國工商聯環境商會
	「中國固廢十大影響力企業」榜首 (連續第十年)	2020年度固廢企業評選
管理管治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天義先生 獲評「2018-2019綠色中國年度人物」	全國人大環境與資源 保護委員會等六部門
	王天義先生獲評「亞洲最佳CEO」 (連續第二年)	《機構投資者》
	王天義先生獲評「亞洲最佳CEO」 (連續第三年)	《亞洲企業管治》
	十大企業管治最佳上市公司	香港董事學會



榮譽類別	獎項／認證名稱	頒發機構
可持續發展	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系列成份股 (連續第五年)	道瓊斯及RobecoSAM
	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成份股 (自動納入恒生內地及香港可持續 發展企業指數)(連續第七年)	恒生指數有限公司
	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成份股 (連續第十年)	恒生指數有限公司
	綠色供應鏈CITI指數成份股 (連續第三年)	公眾環境研究中心
技術研發	光大青島理工環境技術研究院 憑藉出色的水樣二噁英檢測技術 能力在國際檢測能力驗證中獲得 「卓越實驗室」榮譽認證	環境資源協會
	「大型生活垃圾高效焚燒與敏感性 二次污染物控制技術與應用」獲得 天津市技術發明一等獎	天津市人民政府
	「城鎮再生水生態紐聯循環利用技術與 應用」獲得華夏建設科學技術一等獎	華夏建設科學技術 獎勵委員會



榮譽類別	獎項／認證名稱	頒發機構
社會責任	富時社會責任指數成份股 (連續第四年)	富時羅素
	應對氣候變化企業優秀獎	全球環境信息研究中心 (CDP)
	最佳環境責任	《亞洲企業管治》
	「商界展關懷」認證標識 (連續第五年)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InnoESG Prize 2020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 協會和平中心等機構
	年度責任品牌獎(連續第六年)	中國公益節

## 一、環保能源

作為本集團旗下規模最大、業務佔比最高的核心業務板塊，環保能源板塊業務包括垃圾發電、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污泥處理處置、滲濾液處理、飛灰處理、沼氣發電、建築裝潢垃圾處理及環保產業園開發等。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保能源共落實投資項目193個，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831.26億元，並承接2個委託運營項目，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約47,212,750噸、年上網電量約15,767,363,800千瓦時、年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約1,543,950噸及年處理污泥約248,200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保能源垃圾發電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數量(個)	設計處理規模 (噸／年)
投運*	87	27,721,750
在建	43	16,498,000

\* 含委託運營項目

市場拓展方面，二零二零年，環保能源針對行業政策和格局變化，全面調整市場拓展策略，堅持「三個優先一個明確」原則，全面推動垃圾發電業務由高速增長轉向高質量增長，推進垃圾發電橫向協同業務擴展，並圍繞本集團「分、轉、揀、用、燒」的垃圾分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打通垃圾發電產業鏈上游環節，接收本集團生態資源板塊多個垃圾分類項目。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共取得38個新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124.47億元，當中包括垃圾發電、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污泥處理處置、垃圾分類、建築裝潢垃圾處理等領域；新增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15,00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1,860噸。其中，越南順化垃圾發電項目和峴港垃圾發電項目的取得，標誌著本集團於越南的垃圾發電市場佔有率得到顯著提升。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共有20個項目建成投運，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10,500噸，日處理餐廚垃圾190噸；47個項目開工建設，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29,05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1,055噸。

運營管理方面，環保能源項目嚴守相關排放標準，梳理優化安全與環境（「安環」）管理脈絡，推行項目常態化巡視機制，推動數字化平台建設，以內生改革推動精細化管理。二零二零年，環保能源垃圾發電項目平均每噸入爐垃圾發電量達460千瓦時以上，綜合廠用電率約15%。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環保能源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7,999,370,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增加20%。環保能源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為港幣4,838,411,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增加17%。盈利增加主要得益於回顧年度建設項目數量上升，加上運營項目總處理規模持續增加，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及運營服務收益增長。

二零二零年度環保能源之主要運營資料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百分比 變動
垃圾處理量(噸)	<b>29,273,000</b>	21,515,000	36%
餐廚垃圾、污泥及其他垃圾 處理量(噸)	<b>1,795,000</b>	1,232,000	46%
上網電量(兆瓦時)	<b>9,380,822</b>	6,617,870	42%

## 二、綠色環保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光大綠色環保69.7%的權益。光大綠色環保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主營業務包括生物質綜合利用、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等。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綠色環保共落實投資環保項目120個，總投資約人民幣316.90億元，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物質原材料約8,089,800噸，年處理生活垃圾約3,595,25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約2,841,900噸，年上網電量約6,774,374,700千瓦時，年供蒸汽約4,519,000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綠色環保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數量(個)	設計處理規模 (噸/年)
投運	23	468,600
在建	15	873,800

市場拓展方面，二零二零年，光大綠色環保積極甄選優質項目，大力發展供熱業務，側重危廢綜合利用業務，並取得良好進展。回顧年度內，光大綠色環保共取得8個新項目並簽署2份現有項目的補充協議，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25.60億元；承接9個環境修復服務並簽署2份現有環境修復服務的補充協議，涉及合同總額約人民幣2.89億元。新增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約365,00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約612,500噸、年供蒸汽約1,340,000噸。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光大綠色環保共有15個項目建成投運，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物質原材料約1,870,000噸、年處理生活垃圾約930,75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約65,000噸、年供蒸汽約960,000噸；5個環境修復服務於二零二零年完成修復工程並交付。此外，18個項目開工建設，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約839,50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約778,800噸；9個環境修復服務陸續開始進行修復工程。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綠色環保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3,113,428,000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升8%。綠色環保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港幣1,102,598,000元，較二零一九年下跌4%。盈利變動主要為個別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的特許經營權作出無形資產減值港幣1.63億元(已扣除稅項)。

二零二零年綠色環保之主要運營資料摘要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百分比 變動
垃圾處理量(噸)	<b>2,272,000</b>	1,440,000	58%
生物質原材料處理量(噸)	<b>6,708,000</b>	4,636,000	45%
危廢及固廢處置量(噸)	<b>182,000</b>	198,000	(8%)
上網電量(兆瓦時)	<b>5,623,505</b>	4,095,179	37%

### 三、環保水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光大水務72.87%的權益。光大水務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的主板上市公司，目前已實現原水保護、供水、市政污水處理、工業廢水處理、中水回用、流域治理、污泥處理處置等全業務覆蓋，精專於項目投資、規劃設計、科技研發、工程建設、運營管理等業務領域。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水務投資並持有138個水務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246.78億元；承接3個EPC項目及2個委託運營項目。設計規模為年處理污水約1,997,134,000立方米、年供中水約71,759,000立方米、年供水約310,250,000立方米；污水源熱泵項目可為295,000平方米面積提供供熱及製冷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水務各類水處理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數量(個)	設計處理規模 (立方米/年)
投運*	112	1,869,603,000
在建	18	393,835,000

\* 含委託運營項目

市場拓展方面，回顧年度內，光大水務共取得9個新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11.92億元；承接1個委託運營項目及1個EPC項目。新增設計規模為日處理污水290,000立方米、日供中水30,000立方米。

工程建設方面，光大水務繼續有序推進各項目工程建設。回顧年度內，15個項目(含1個EPC項目)開工建設，設計日水處理規模1,023,000立方米；8個項目建成投運，設計日水處理規模270,000立方米。

運營管理方面，回顧年度內，光大水務深入推進「智慧水務」管理平台的應用，並發佈《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智慧水務白皮書》探討未來「智慧水務」的應用場景、技術選擇、實施方法等。二零二零年，3個污水處理廠獲批上調水價，上調幅度介乎9%至26%。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環保水務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1,908,304,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增加16%。環保水務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為港幣736,035,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增加19%。盈利上升主要為受惠於經營狀況改善及運營業務擴充，帶動毛利增加。

二零二零年環保水務之主要運營資料摘要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百分比 變動
污水處理量(千立方米)	1,559,096	1,433,805	9%

#### 四、裝備製造

作為中國骨幹環保裝備研發製造商，本集團裝備製造板塊於回顧年度內圍繞「加快市場化轉型，貼近市場需求」，推動品牌建設，做強從研發、製造到維護的全流程服務體系，提升可持續發展水平。

市場拓展方面，回顧年度內，裝備製造共簽署外銷合同24份；外銷設備共計49台套，包括焚燒爐27台套、煙氣淨化系統設備16台套、滲濾液處理系統6台套。二零二零年，落實的外銷成套設備及EPC合同總額達人民幣9.35億元。此外，裝備製造穩步探索業務轉型發展，探索淨水器等民用品業務的市場機會。

項目供貨及服務方面，回顧年度內，裝備製造啟動項目供貨服務59個，分佈於國內19個省(市)、自治區。完成本集團內部項目及外部客戶爐排爐生產97台套，設計規模達日處理垃圾50,880噸。此外，完成各類成套設備供貨224台套，涵蓋焚燒爐系統、煙氣淨化系統、滲濾液系統等。

售後服務方面，回顧年度內，外部售後服務共簽署外銷售後服務合同171份，合同金額達人民幣1.08億元。全年共提供售後服務項目159個，其中內部項目75個，外部項目84個。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自主研發的1,000噸／日爐排總裝下線，標誌著本集團焚燒爐排產品系列進一步完善，顯示出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大容量焚燒爐排在研發、設計製造等方面再上新高度。此外，裝備製造完成高效空氣預熱器系統的研發和試製、沼氣直燃空預器系統及新材料霧化盤的試製；等離子熔融處理成套裝備的工業化應用經中國環境科學學會鑒定達國際領先水平。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常州裝備公司三期擴建項目投入運營，進一步擴充本集團裝備製造產能，為裝備製造服務下一輪快速發展提供有力的基礎設施保障。

## 五、生態資源

本集團生態資源板塊圍繞垃圾分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聚焦垃圾分類及無廢城市、環衛一體化、再生資源回收三大主營業務，定位成為中國一流的垃圾分類與資源再生利用投資運營商。

戰略佈局方面，回顧年度內，生態資源在確立三大主營業務方向基礎上，於前端提升生活垃圾分類系統智能化程度，優化垃圾分類種類；中端融合環衛收轉運，打通前端垃圾分類到末端垃圾焚燒和資源回收的產業鏈；後端建設資源回收利用中心，踐行「為用而分，分而必用」理念，提高資源回收和綜合利用水平與垃圾分類利用盈利能力。

回顧年度內，生態資源積極配合本集團戰略規劃調整，將旗下已中標的數個垃圾分類項目移交至環保能源板塊跟進，同時積極圍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與本集團旗下相關業務板塊進行業務聯動。此外，生態資源積極圍繞三大主營業務拓展市場機會，並與部分城市和地區達成初步合作意向。二零二零年，生態資源於山東濟南中標廚餘垃圾處理項目。



## 六、光大照明

本集團光大照明板塊以「健康照明、節能照明、智慧照明」為發展理念，以光大新鈉燈為核心產品，專注節能路燈、城市亮化工程、節能照明產品研發及製造等全產業鏈佈局，通過EMC、EPC及產品直銷三種主要業務模式，為使用者提供照明整體解決方案。

市場拓展方面，回顧年度內，光大照明以EMC模式中標山東省滕州市主城區路燈節能改造項目（「滕州EMC項目」）及天津市靜海區路燈節能照明改造項目，將對合共約1.59萬盞路燈進行節能改造；以EPC模式簽署濟南市濟陽區孫耿街道照明升級改造項目，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50萬元；另簽署內外部新鈉燈直銷合約共計85份，涉及總金額約人民幣889萬元。此外，光大照明於回顧年度內在山東濟南設立光大照明智慧產業園（「光大照明產業園」）項目，生產光大新鈉燈及其他系列產品，打造全國重要的科技產業創新基地。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光大照明山東日照路燈節能改造EMC項目順利完工；山東濟南路燈節能改造EMC項目、滕州EMC項目及光大照明產業園項目先後開工，工程建設正有序推進。

回顧年度內，光大照明以提升行業競爭力為目標，積極申報並取得多項技術認證、資質和專利，包括中國質量認證中心(CQC)中國質量認證、中國節能產品認證、湖南省節能技術成果認定、城市及道路照明施工一級資質等，另入選江蘇省節能產品推廣目錄和國家工業節能技術裝備推薦目錄。

## 七、綠色科創

作為本集團科技研發創新的引擎，綠色科創板塊於回顧年度內實質性完成於香港、深圳、南京、青島的「一院四城」研發體系佈局，全力打造面向全球的綠色技術創新平台及技術轉化平台，更好推動本集團「科技創新引領發展」的戰略構想。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主要科技研發進展及成果亮點如下：

業務領域	研究成果／課題
固廢處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完成60噸／日灰渣等離子熔融爐的研發與設計、全套系統的工藝開發與裝備設計</li><li>• 小型垃圾焚燒爐防結焦優化設計已在本集團山東莒縣垃圾發電項目完成改造施工，運行效果良好</li><li>• 完成生物質電廠耦合製備活性碳研究，完成示範項目施工進入調試階段</li></ul>
煙氣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完成大容量垃圾焚燒濕法脫酸系統研發與優化，已於常州項目穩定運行</li><li>• 完成國內乃至國際首套垃圾焚燒金屬高溫預除塵器技術的研發</li></ul>
水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滲濾液濃縮液直接接觸式蒸發技術研究已在本集團江西吉安垃圾發電項目進行調試及試運行</li></ul>

## 業務領域

## 研究成果／課題

### 智能控制

- 「一鍵啟停」智慧化技術改造於本集團江蘇江陰垃圾發電項目三期一次成功，提升系統自動化運行水平及可靠性
- 自主知識產權的智能燃燒控制系統(ACC)在本集團廣東博羅及陝西藍田垃圾發電項目運行情況良好
- 完成智能垃圾分類設備軟硬件開發，包括垃圾分類學習機成套系統、垃圾分類箱成套系統、大數據平台等
- 完成本集團首代自主智慧燈桿產品及配套系統的開發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授權專利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
授權專利	235	1,008
發明專利	11	116
實用型專利	208	796
軟件著作專利	15	91
外觀專利	1	5
重要技術論文	17	不適用

## 八、環境規劃

本集團環境規劃板塊依託光大生態環境設計研究院(「環境設計院」)為主要平台，以環保和能源領域業務為主要發展方向，深度打造核心技術能力，拓展業務寬度，攻堅技術深度，定位一流國家級規劃設計院。

回顧年度內，環境設計院完成本集團江蘇吳江垃圾發電廠擴建項目的相關設計工作，涵蓋1,000噸／日垃圾焚燒處理線，工業垃圾、生活垃圾及污泥的協同處置等，標誌著環境設計院已具備300噸／日至1,000噸／日全系列垃圾焚燒處理線設計能力；協同本集團環保能源板塊推進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供熱供暖項目經濟模型的開發，成功助力本集團中標多個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項目。回顧年度內，設計諮詢業務進一步拓展至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垃圾填埋場、污泥處理處置、爐渣綜合利用、醫廢處理等領域，為本集團其他業務板塊的發展提供有力支持，設計諮詢業務相關的合同總額約人民幣1.18億元。環境設計院旗下的2個EPC項目於回顧年度內有序推進相關的工程設計等工作；其中，江蘇高郵EPC項目已通過試運行。

環境設計院擁有電力、市政、環境等領域的設計諮詢資質、國家級壓力管道設計資質。回顧年度內，環境設計院取得資信甲級資質(生態建設及環境工程方向)以及環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專項)乙級設計資質，同時有序推進環境衛生工程、環境固廢處置等設計資質的申報工作。

## 報告期間後之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光大水務宣佈已完成於中國境內向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機構投資者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第二批中期票據，期限為3年，年息率為3.75%。該次發行所得的募集資金將用於補充光大水務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

光大綠色環保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收到由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就申請於中國境內向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機構投資者建議發行註冊本金金額上限為人民幣20億元資產支持票據(「資產支持票據」)而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而此註冊本金金額將於接受註冊通知書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有效，為期兩年。有關資產支持票據將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流通。於本公告日期，光大綠色環保尚未發行任何資產支持票據。

## 業務展望

歲序更替，華章日新。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態化趨勢下，中國已充分利用其制度優勢和科學防控手段，有效控制疫情，實現經濟快速復甦，並有望在二零二一年保持良好勢頭。二零二零年，中國打贏了精準脫貧攻堅戰，隨著國家「十三五」規劃圓滿收官以及「十四五」規劃全面擘畫，中國的新發展格局正加快構建，高質量發展正深入實施——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新征程即將開啟。

沒有哪個冬天不會過去，沒有哪個春天不會到來。經歷了過去一年的風霜雨雪，我們比任何時候都更加深切地體會到人類命運共同體的重要意義，對於生態環境保護領域更是如此，綠色復甦也已成爲全球共識。國家「十四五」規劃和二零三五年遠景目標建議均對生態環境保護提出了明確的指導方針和總體要求。二零二零年底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首次將「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作爲二零二一年的年度重點任務。「十四五」生態環境保護規劃的編制也正有序推進，將深入貫徹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及十九屆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會精神，對標二零三五年美麗

中國基本建成的目標，立足新發展階段、貫徹新發展理念、構建新發展格局，推動高質量發展，推進生態環境高水平保護和實現生態環境高效能治理。「十四五」將成為中國經濟社會從綠色復甦走向綠色繁榮的關鍵時期，綠色高品質發展目標將為生態環境保護行業帶來強勁推動力，進一步打開發展空間，突顯行業價值。

面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態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相關形勢變化，堅持疫情防控與企業經營兩手抓；嚴格落實各級疫情防控措施，確保員工的健康安全以及旗下項目的穩定運行，為項目服務的社區民眾提供優質、不間斷的環境服務。同時，本集團還將盡己所能，透過旗下各業務平台、項目公司，積極配合與支持各地防疫工作，持續發揚企業公民的責任擔當，與各界攜手同心，走出疫情陰霾。

回望十七年的櫛風沐雨，本集團在各界的長期關心支持下，艱苦努力、奮力拼搏，成長為中國最大環保企業、全球最大垃圾發電投資運營商——做到「兩個最大」，於二零二零年連續第四年獲國際權威財經媒體《機構投資者》評選為「亞洲最受尊崇企業」，首度躋身香港董事學會「香港十大企業管治最佳上市公司」——成就「兩個最佳」。隨著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正式更名為「光大環境」，進一步堅定了聚焦生態環境領域的初心和使命。本集團將以「新名字」牢記初心和使命，繼續圍繞「環境、資源、能源」三大領域優化業務佈局，鞏固「市場拓展、工程建設、項目運營、裝備製造、科技創新」五大發展能力，做優做強八大業務板塊，並通過「財務、招採、預算、安環、人才、效能、文化」七大方面提供堅實保障，深入推進和落實「三五八七」發展戰略。圍繞國家相關政策的要求和號召，本集團將作為國有企業和中國環保領軍企業，擔負起「情繫生態環境、築夢美麗中國」的使命；作為香港上市企業，對香港的穩定繁榮發展做出積極貢獻；作為「一帶一路」綠色發展國際聯盟、長江經濟帶生態大保護戰略等組織和倡議的戰略合作夥伴，為綠色「一帶一路」、長江經濟帶等國際性、區域性的綠色發展貢獻智慧。

## 本集團八大業務板塊發展願景

### 環保能源

成為世界規模最大、  
技術領先、效能  
一流的垃圾發電  
投資運營商

### 綠色環保

成為中國領軍的  
綠色低碳業務投  
資運營商

### 環保水務

成為中國一流的  
全產業鏈水處理  
投資運營商

### 裝備製造

成為亞洲最大的  
環保裝備製造及  
產業服務商

### 生態資源

成為中國一流的  
「五點一線」全流程  
垃圾分類及資源  
再生利用投資運  
營商

### 光大照明

成為中國一流的  
節能照明整體  
解決方案供應商

### 綠色科創

成為世界級的綠色  
技術創新及成果  
轉化中心

### 環境規劃

成為中國一流的國  
家級規劃設計院

二零二一年是本集團邁向全球領先生態環境集團目標的關鍵之年。征途漫漫，唯有奮鬥。本集團將緊跟國家相關政策部署和精神指引，深入貫徹中國光大集團「四三三」戰略部署和「堅持穩中求進，聚焦管理提升，突出創改驅動，助力經濟循環，實現高質量發展」的工作總要求，堅持以「價值創造」為核心，深化落實「三五八七」發展戰略，加快推動戰略轉型與高質量發展，努力「創造更好投資價值」，自覺「承擔更多社會責任」，勇敢走出舒適區，以更加進取的精神狀態和創新能力砥礪前行，融合好國企外企雙重身份，拓展好國內國外兩大市場，平衡好輕重資產兩類投資，打造好「政品」「民品」兩類產品，處理好「大我」「無我」兩「我」關係，緊抓國家「十四五」期間的發展機遇，邁入新征程，再上新台階！

## 財務回顧

### 財務業績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為港幣42,926,426,000元，較二零一九年的港幣37,557,635,000元增加14%。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工程建設項目數量創新高增加建造服務收益，加上運營項目處理量持續上升帶動運營服務收益增加。綜合毛利為港幣14,103,833,000元，較二零一九年的港幣11,457,901,000元增加23%；綜合毛利率較二零一九年增加2個百分點至33%。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2,851,501,000元，較二零一九年之港幣10,957,474,000元增加17%。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6,015,863,000元，較二零一九年之港幣5,203,291,000元增加16%。二零二零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97.93港仙，較二零一九年之84.70港仙增加13.23港仙。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港幣158,187,110,000元。淨資產為港幣55,544,604,000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7.336元，較二零一九年年底之每股資產淨值港幣5.917元增加24%。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為65%，較二零一九年年底之63%上升2個百分點。

##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運營資金基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往來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港幣11,706,048,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年底之港幣12,302,988,000元減少港幣596,940,000元。本集團大部份現金及銀行結餘均為港幣及人民幣，佔約99%。

## 負債狀況

本集團致力擴闊不同的融資途徑及提升銀行貸款額度，儲備資金配合環保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為港幣74,978,910,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年底之港幣53,179,873,000元增加港幣21,799,037,000元。貸款包括有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34,410,104,000元及無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40,568,806,000元。本集團的貸款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佔總數約61%，其餘則包括港幣、美元和波蘭茲羅提。本集團的大部份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為港幣107,783,416,000元，其中港幣40,523,067,000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為1至20年期。

##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列賬及功能貨幣均為港幣。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以外地區(包括中國內地)存在外匯風險。一直以來，中國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所在地，佔總投資及收益超過99%以上。本集團資產、貸款及主要交易大部份以人民幣為單位，基本形成一種自然的對沖。通過合理匹配各種貨幣貸款，適量控制非本位幣貸款，及採用合適的金融工具以密切管理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租賃負債及資產支持證券以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之若干收益及應收款項、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作為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資產及附屬公司股權之賬面淨值總額約為港幣76,803,665,000元。

## 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為港幣12,035,924,000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曾為一家附屬公司作出財務擔保。董事會認為，有關擔保持有人不大可能根據上述擔保向本公司作出申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上述財務擔保下之最高負債之餘額為港幣19,402,000元。

## 內部管理

本集團一直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理念，並建立完善的管理架構。本公司管理層按月召開管理決策委員會，對當期運營和管理情況進行審議。本公司職能部門及各業務板塊職責清晰明確，各項管理制度完善，內部控制流程健全且得到有效執行，其中內部審計部發揮內部監督職能，確保各職能部門、各業務板塊嚴格執行相關內部控制要求。

本集團致力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文化，推行「以風險為導向、以制度為基礎、以流程為紐帶、以系統為抓手」的風險管理模式，全面強化控制風險。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體系的推進情況，對風險管理手冊、年度風險管理工作指導意見進行修訂。招標採購電子交易平台獲得中國網路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頒發的國家最高級別的「三星」認證證書，與中國招標投標公共服務平台即時對接，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開創全國環保行業「招標評標不見面」的先河，開啟了光大環境電子招標採購的新歷程，提高了採購環節的透明度，同時也提升了規避和化解採購合規風險的能力。

## 人力資源

企業發展關鍵是人才，實施人才戰略核心是人。本集團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管理，一向注重員工培訓，深信發揮每個僱員的潛力對本集團業務長遠發展有舉足輕重的影響。本集團繼續通過自身培養、社會招聘、海外招聘、校園招聘等方式不斷加強人才隊伍建設。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執行充足預防新冠肺炎疫情措施前提下，合理安排員工輪崗上班及在家辦公，亦針對本集團業務發展需要，統一安排並結合線上與線下的培訓，先後舉辦了信息安全意識培訓、信息管理專員網絡安全管理培訓、招標採購電子交易平台使用與操作遠程視頻培訓、採購價格分析與成本控制的培訓等，讓管理層及員工持續進修，提升專業和綜合能力。本集團繼續為員工提供個人發展的平台。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安排了中層管理人員跨區域交流，以便更深入了解各地區不同的經營環境，亦安排了總部崗位進行內部選聘，鼓勵有理想、有自信的員工申請內部調職，讓員工在喜歡的崗位有更好的發揮。本集團先後頒發了《做好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及個案申報》、《做好疫情防控有序復工》、《安環管理人員備案通報和加強業務學習的通知》、《廉政建設二十條規定》和《二零二零年廉政建設工作要點》等一系列人力資源管理辦法，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提升廉政建設及人力資源管理效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12,700名員工。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釐定。除了獎勵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予香港僱員，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持續推進風險管理體系相關工作，對本集團面臨的年度主要風險充分地識別和評估。本集團年度主要風險分別是政策變動風險、環境合規與安全管理風險、工程管理風險、應收賬款風險、採購合規風險、人員配置風險、投資與市場競爭風險以及鄰避效應風險，其詳情載於二零二零年年報內。

## 關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

新冠肺炎疫情發生初期，本集團在項目運營和建設兩個方面均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一方面，上下游單位停工停產，原料運輸受阻，項目物資缺乏，垃圾產量較常態有所下降，運營項目產能不足，同時達標排放、嚴格防疫雙壓顯著提升。另一方面，常規工作開展受限，新建項目開工滯後。受限於各地防疫要求，市場拓展、招標採購、公務洽談等常規工作推進受阻；新建項目開工申請手續延長、條件增多，導致項目建設進度滯後。對此，本集團在公司總部、業務板塊、項目公司層面分別成立了疫情聯防聯控與穩定生產協調小組，形成了三級管理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體系，並出台了工程建設疫情防控制度及復工指引及應急預案；加強政府溝通與協調，協助供應商取得復工許可，統籌區域間環保物資供貨信息共享，落實通行證辦理，確保運輸通暢；積極做好圖審、設計優化等工作，加強施工單位溝通協調，及時做好相關合同風險管理。

隨著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新冠肺炎疫情逐漸受控，本集團在做好各項防疫措施的前提下，全力加快推進各項經營目標任務，全年整體表現仍能保持明顯增長。

## 環境與社會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自身運營所帶來的環境與社會影響，並已根據亞洲開發銀行的《保障政策聲明》及國際認可的常規編寫了一套環境與社會管理制度(「ESMS」)。ESMS涵蓋由前期項目規劃到最終項目運營的項目全週期管理，詳細要求涉及環境和社會影響篩選和分類、搬遷安置、原住民、環境影響評價、信息披露、協商和參與、性別平等、申訴機制、盡職調查和審查，及監測和報告等範疇，以確保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能滿足國際上對環境及社會保障原則和要求。此外，本集團亦積極通過各種溝通途徑，與各主要持份者，包括投資者、股東、政府、員工、當地社區、供應商、及非政府組織等保持緊密關係。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起全面實施環境、安全、健康及社會責任(「ESHS」)管理體系，以進一步加強體制要求和運營實踐的有效結合。該體系包括重要環境、安全、健康及社會議題的識別、審核、事故調查及匯報、工傷處理及承包商ESHS管理方面等指導程序的管理標準，不僅促進本集團內部的可持續發展，更將安全文化和相關政策延伸到供應鏈中。

本集團項目的運營均嚴格遵照相關的環保標準及要求。適用於本集團項目的主要法規和標準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生活垃圾焚燒污染控制標準》(GB18485-2014)和《工業排放指令》(2010/75/EU)及其相關附表／修訂中的相關排放限值(適用於環保能源項目)，《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23-2011)(適用於綠色環保板塊的生物質發電項目)，以及《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適用於環保水務項目)等。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沒有因違反這些法律法規及環保標準而導致重大損失和影響的記錄。

## 企業管治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維持和提升股東的信心日益重要，並以此為發展本集團業務及保障股東利益之關鍵。本集團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透過一系列的規章制度不斷強化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此外，本集團以全面及時的態度公開披露資料，維持透明度及問責性，以提升公司價值。

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原因是王天義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起同時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現時的安排不會損害職能及權力兩者的平衡，並認為此安排能使本公司及時且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定。惟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此安排。

本公司將不斷提升其企業管治以配合其業務運作及增長，且不時審閱及評估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切合最新發展形勢。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詳情載於二零二零年年報內。



##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彼等中最少一人擁有《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多元化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及向董事會提供策略發展之意見，並為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擔當審核及協調工作。

## 董事會委員會

作為良好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立了以下的五個董事會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各董事會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各自之職權及職責：

### 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馬紹援先生(擔任主席)、范仁鶴先生及翟海濤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內和外部審計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財務和會計事宜等。根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關係。有關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公開。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紹援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索緒權先生、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黃錦聰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胡延國先生及本公司內部審計部及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郭穎女士組成。其主要職責為監管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程序和負責審核管理層就企業全面風險識別、評估、緩解、監控程序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 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天義先生(擔任主席)，以及全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翟海濤先生及索緒權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檢視及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事宜，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有關詳情載於二零二零年年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之章節內)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或調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候選人的資格及能力，以確保所有提名均屬公正和具透明度。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公開。

### 4.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海濤先生(擔任主席)、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天義先生以及另外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及索緒權先生組成。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公開，該職權範圍載列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在獲董事會轉授責任下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 5. 披露委員會

披露委員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天義先生(擔任主席)、財務總監黃錦聰先生、副總經理胡延國先生和副總經理錢曉東先生，以及副總經理安雪松先生與公司秘書潘婉玲女士組成。董事會已授權披露委員會負責持續披露責任的日常執行工作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披露責任。披露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除了上述五個董事會委員會外，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的管理決策委員會負責處理日常業務活動，以及對於日常業務運營、管理及人事等重大事項進行集體決定。根據董事會給予的授權，管理決策委員會亦負責審查本集團的投資項目(在獲取項目評審委員會之建議後)。在項目風險管理及項目技術風險管理機制上，本集團設立項目評審委員會負責定期進行風險監督及評估，以提升相關的管理水平及審核投資項目，同時亦會負責在投資項目的技術方面作出評審。在項目財務監控上，本集團堅持嚴格的項目預算管理，並特別成立預算管理中心專職監控項目的工程預算。此外，本集團亦設立內部審計部及風險管理部分別進行內部審核及風險管控以提升管理水平。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13.0港仙)，給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即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或左右派發予股東。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舉行，並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刊發及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a)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  
(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b)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星期四)  
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天)

(ii) 確定收取末期股息的權利：

(a)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b)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星期三)  
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天)

(c) 記錄日期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星期五)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享有上述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上述的有關最後時限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五十四樓。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ebenvironment.com/tc/ir/announcements.php](http://www.cebenvironment.com/tc/ir/announcements.php))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二零二零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於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王天義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王天義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黃錦驄先生、胡延國先生及錢曉東先生；以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翟海濤先生及索緒權先生。